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售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本文僅為概要，故未必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重要的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須細閱本售股章程全部內容。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投資發售股份前應細閱該節內容。

概 覽

於營業紀錄期間，按環保部批准的進口總量^(附註1)與混合廢金屬實際進口量^(附註2)計算，本集團是中國混合廢金屬再生商，亦為將混合廢金屬進口作回收、循環再用及加工用途之最大進口商。回收進口混合廢金屬屬受限制業務，須遵守一九九六年四月一日實施的《廢物進口環境保護管理暫行規定》(環控[1996]204號)的許可證規定。有關受限制業務法規及規則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第101頁。根據CRU Strategies的估計，中國為全球最大的廢銅^(附註3)進口商，二零零八年佔全球呈報的含銅廢料進口量總額8,200,000噸的三分之二以上。根據中國海關的資料，本集團為二零零九年中國最大銅廢料^(附註4)進口商。

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混合廢金屬回收、循環再用及加工，將廢電機、廢變壓器、廢電線及電纜等混合廢金屬分解、拆解及分離成主要包括廢銅、廢鋼、廢鋁及舊生鐵(即「再生金屬產品」)等各種金屬成份。分解、拆解及分離過程中，本公司積極搜尋並分解本公司認為可循環使用或再加工其他用途的廢金屬。廢金屬循環使用或再加工被公認為資源可持續使用的關鍵觀念。據本公司所知，發達國家已發展出商業上可行的程序及生產線，將各類混合金屬分解成各種純粹的金屬成份。由於董事認為廢電機可回收銅含量相對較高令本集團受益於廢銅的較高商品價值，故各種混合廢金屬中，本集團專注於進口廢電機以回收及加工廢銅。為進一步提升再生金屬產品的價值，本集團亦從事鑄造業務，運用再生金屬產品生產供銷售的鋁錠與銅桿及銅線(即「鑄造產品」)。除再生金屬產品及鑄造產品外，本集團亦採購及銷售其他採購後未進一步加工的廢金屬(即「批發產品」)。

本集團的業務分部可大致分為三類：

- 金屬再生業務；
- 鑄造業務；及
- 批發業務。

附註：

1. 根據環保部的資料，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獲環保部批准的混合廢金屬進口量分別為265,000噸、350,000噸及440,000噸，較中國第二大混合廢金屬進口商同期的許可進口量高出約93.4%、75.0%及83.3%。
2. 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混合廢金屬的實際進口量分別為243,538噸、312,795噸及251,446噸。根據環保部資料所載，該期間本集團混合廢金屬實際進口量與第二大混合廢金屬進口商取得的許可進口量比較，本集團實際進口量較中國第二大混合廢金屬進口商取得的許可進口量高出77.8%、56.4%及4.8%。
3. HS Code 7404
4. HS Code 7404

概 要

下表載列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金屬再生業務						
廢銅	1,096,057	60.9%	1,407,523	56.2%	1,164,966	49.8%
廢鋼	323,881	18.0%	542,351	21.6%	490,246	21.0%
廢鋁	87,550	4.9%	59,376	2.4%	52,280	2.2%
舊生鐵	88,059	4.9%	134,958	5.4%	114,271	4.9%
其他經加工廢金屬 ^(附註1)	64,878	3.6%	160,351	6.4%	32,671	1.4%
鑄造業務						
鋁錠	137,907	7.7%	179,923	7.2%	189,988	8.1%
銅桿銅線	—	0.0%	—	0.0%	180,649	7.7%
批發業務						
其他未加工廢金屬 ^(附註2)	—	0.0%	20,686	0.8%	114,172	4.9%
	<u>1,798,332</u>	<u>100.0%</u>	<u>2,505,168</u>	<u>100.0%</u>	<u>2,339,243</u>	<u>100.0%</u>

附註：

- (1) 「其他經加工廢金屬」指殘餘碎片、廢電機下腳料及其他雜項。
- (2) 「其他未加工廢金屬」指廢壓縮機、廢發動機零件以及本集團採購但未進一步加工而轉售予客戶的單一廢金屬。

近期金融危機對本集團的影響

廢金屬再生行業過往有明顯周期變化，受國內外整體經濟情況影響顯著。過往，當全國經濟不景氣或經濟增長放緩時，廢金屬再生行業經歷周期性下滑。在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經歷上升階段後，全球市場商品價格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暴跌。於此情況下，嚴重影響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及可變現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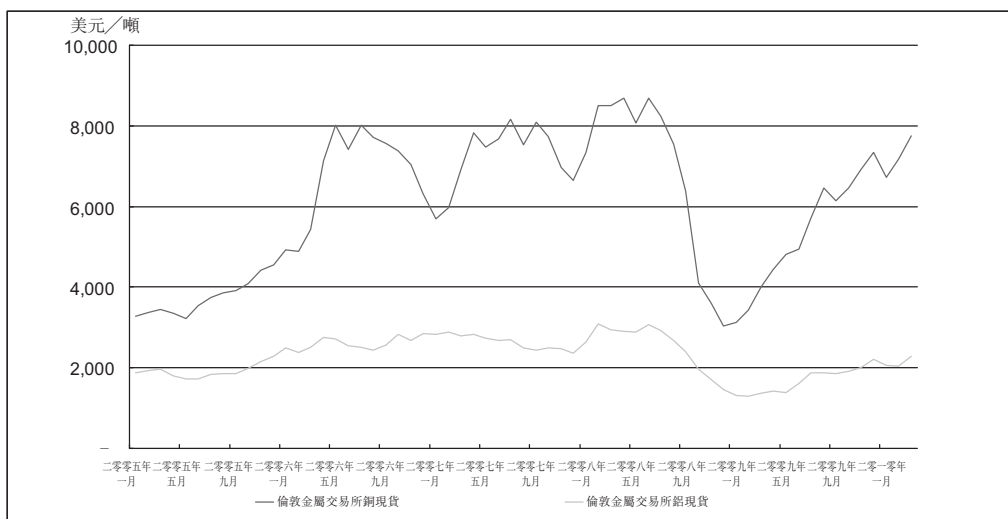
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83,000,000**港元，但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全球商品價格暴跌，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主要包括銅、鋼、鋁及再生鐵產品以及本集團所採購的原料)按可變現價值而非成本入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存貨撥備**308,600,000**港元及虧損**200,100,000**港元。由於二零零八年因存貨撥備而錄得虧損，故此本集團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5(1)(a)**條有關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純利須合共**30,000,000**港元的規定。聯交所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刊登新聞稿，宣佈對於因近期

概 要

全球金融衰退而暫時受到不利財務影響的若干上市申請人，聯交所或會在若干情況下豁免其嚴格遵守現行溢利測試。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同意豁免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5(1)(a)條規定。請參閱本售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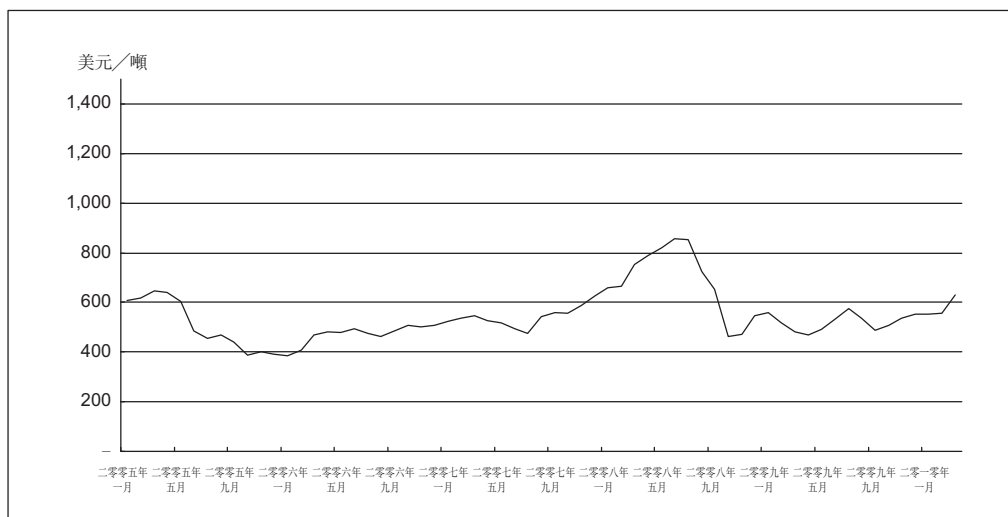
按下文圖A所示倫敦金屬交易所的銅及鋁報價轉變以及圖B所示最近五年中國國內熱軋鋼捲價格指數，該等商品的價格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的谷底反彈，二零零九年亦在正常幅度上落。因此，董事及獨家保薦人認為，導致本公司無法通過上市規則第8.05(1)(a)條所規定溢利測試的條件及環境因素，即近期全球市場不景氣導致商品市場急遽衰退的情況乃短暫且不會持續。

圖A
倫敦金屬交易所的銅及鋁現貨報價



資料來源：彭博

圖B
中國國內熱軋鋼捲價格指數



資料來源：彭博

概 要

廢金屬回收行業的週期波動幅度一直很大，極易受國內外整體經濟情況影響。因此，董事難以斷定近年金融危機中商品市場急遽衰退的同類情況將來會否再次發生。然而，董事注意到該市場過往五年間並無如此大幅度的波動，而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的金融危機更是史無前例。

除影響商品的全球需求外，全球金融危機亦導致全球信貸收緊，日益惡化的環境使流動資金更為緊絀，亦加劇信貸危機。突如其來的流動資金問題及信貸危機不僅影響銀行業及金融業，亦影響依賴銀行融資及銀行借貸的商界。董事確認，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收到銀行有關撤銷銀行信貸或要求提前償還未償還銀行借貸的任何通知。董事進一步確認，彼等認為流動資金及信貸危機並無嚴重不利本集團獲取及／或續借銀行借貸的能力，亦無就銀行借貸而遭徵收巨額利息，亦無根據本集團的相關銀行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不良財務業績而收緊或撤銷本集團的任何信貸。相反，本集團在二零零九年初獲得其他銀行融資以增加營運資金。

銷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載列營業紀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月份本集團產品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止月份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月份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月份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再生金屬業務						
<i>廢銅</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48,887	48,143	36,271	44,867	48,506	44,642
銷量(噸)	22,420	29,236	32,118	3,654	1,638	6,449
<i>廢銅</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2,214	3,967	3,453	3,242	3,191	3,428
銷量(噸)	146,299	136,717	141,993	26,609	10,260	24,260
<i>廢鋁</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15,422	13,259	11,279	15,127	14,280	14,659
銷量(噸)	5,677	4,478	4,635	131	267	475
<i>舊生鐵</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2,319	3,589	2,656	2,788	2,792	2,825
銷量(噸)	37,966	37,608	43,027	5,546	1,662	8,268

概 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止月份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月份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月份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鑄造業務						
<i>鋁錠</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17,234	16,995	13,136	16,543	16,220	16,452
銷量(噸)	8,002	10,587	14,463	1,246	687	2,030
<i>銅桿銅線</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	-	50,404	58,228	58,019	58,322
銷量(噸)	-	-	3,584	903	178	123
批發業務						
<i>其他未加工廢金屬</i>						
每噸平均售價(港元)	-	6,063	2,773	3,140	3,050	4,192
銷量(噸)	-	3,412	41,176	2,517	3,001	1,9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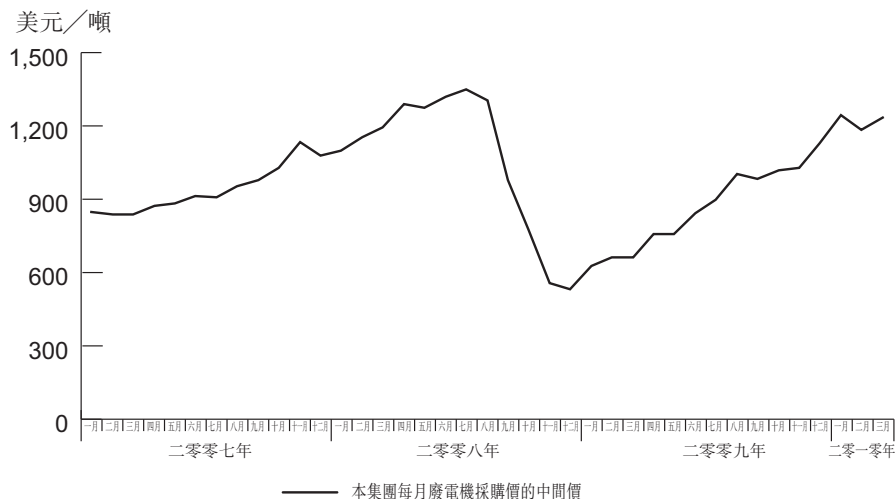
由於本公司有色金屬產品(包括廢銅、廢鋁及鋁錠)的商品價格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第一季度達到高位，但二零零八年七月起卻急劇下降，故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有關金屬的平均售價亦下跌。另一方面，隨著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七月間本公司黑色金屬產品如廢鋼及廢鐵的商品價格上升，有關金屬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的平均售價亦有所提高。上述價格於二零零八年最後數月跌至二零零七年的相若水平。由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所有公開市場的商品價格急劇下調，本集團產品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期間的平均售價均有所下調。自二零零八年第四季起，平均售價大幅改善，此情況持續至二零一零年一月。近期，本集團產品的基準商品價格於二零一零年首季的波動導致二零一零年一月底及二月初售價稍為下降，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方回升。因此，本集團大部分產品的平均售價於二零一零年二月隨商品基準價有所下降。然而，由於本集團銷售銅含量較往常高的回收廢銅而可上調售價，故本集團該月廢銅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由於中國新年假期期間加工及銷售活動放緩，故本集團該月的產品銷量亦有所下降。

概 要

廢電機的採購價

下圖顯示本集團由營業紀錄期間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每月廢電機採購價的中間價趨勢：

本集團每月廢電機採購價的中間價



附註：上述採購價乃根據本集團發出的採購訂單釐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廢電機採購價上升，乃由於組成廢電機主要材料的商品價格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上漲所致。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廢電機及混合廢金屬的平均市價下降，乃由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組成廢電機主要材料的商品價格，及混合廢金屬價格急劇下滑所致。採購價自二零零八年底起顯著回升，二零一零年一月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的低位上升133%。二零一零年二月的廢電機市價輕微下降，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稍為回升。

毛利(毛損)及純利(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毛利(毛損)	114,933	(234,839)	554,437
毛利(不計及存貨撥備)	114,933	73,774	245,824
毛利(毛損)率	6.4%	-9.4%	23.7%
毛利率(不計及存貨撥備)	6.4%	2.9%	10.5%
純利(虧損)	82,963	(200,132)	419,654
純利(不計及存貨撥備)	82,963	31,936	187,587
純利(虧損)率	4.6%	-8.0%	17.9%
純利率(不計及存貨撥備)	4.6%	1.3%	8.0%

概 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分別為114,900,000港元及554,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於存貨撥備而出現總虧損234,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為6.4%及23.7%。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總虧損，故毛利率為負9.4%。

營業紀錄期間三年度各年，本集團的毛利(不計及存貨撥備)分別為114,900,000港元、73,800,000港元及245,800,000港元，同期毛利率(不計及存貨撥備)分別為6.4%、2.9%及10.5%。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毛利(不計及存貨撥備)及毛利率(不計及存貨撥備)符合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採購原料以來本集團產品的不同商品基準價升幅。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毛利(不計及存貨撥備)及毛利率(不計及存貨撥備)的下降乃由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組成廢電機主要材料的商品價格。急劇下滑所致。

整體毛利率上升(不計及存貨撥備)，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1. 由於管理層決定於二零零八年金融危機期間以低於平均採購價的價格採購原料，因此所有產品的毛利率上升，其中銅再生金屬產品的毛利率(不計及存貨撥備)由二零零八年的2.9%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的10.5%，本公司從中獲利。本公司再生鋼產品的毛利率大幅上升，但由於再生鐵產品的市價並未與其他再生金屬產品的市價一樣快速上升，因此再生鐵產品的毛利率持續下降。
2. 全球商品價格在本公司自採購原料至銷售再生金屬產品的生產週期內波動。本公司以全球商品價格為基準採購原料，而全球商品價格基準於二零零八年底前銳減，令本公司的原料採購成本降低，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全球商品價格基準上升，而本公司亦參考正在上漲的商品價格基準釐定售價。
3. 於有關金屬再生業務的分解、拆解及分離過程中，從原材料中積極分辨及分理某些廢金屬，並將之進一步加工處理以獲得最大價值。因此，分類為「其他經加工廢金屬」的再生金屬產品之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的7.4%上升至二零零九年的14.2%。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各年，本集團的純利分別為83,000,000港元及419,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於存貨撥備而有淨虧損200,100,000港元。

概 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本集團的純利率分別為4.6%及17.9%。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總虧損，故純利率為負8.0%。

經計及(i)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ii)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iii)日後經營所得的預期現金流量，董事認為本集團可獲得的營運資金足以應付現時及自本售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至少12個月的資金需求。

除本分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最近期綜合財務業績的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有關近期金融危機對本集團影響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售股章程「財務資料—近期金融危機對本集團的影響」一段。

主要客戶

本集團再生金屬產品及鑄造產品的客戶包括中國冶金加工商、銅線製造商、電器生產商、原料供應商及冶煉廠。本集團客戶生產時選用再生金屬，令生產金屬的成本低於冶煉原生礦生產的金屬的原生礦冶煉廠。這主要是因為冶煉再生金屬的再生資源冶煉廠可大大節省能源消耗，而須遵守的環保規定及員工成本亦較少。整體來說，由於具成本優勢，加上建設新的原生礦冶煉廠設施至交貨所需時間較長，故本集團再生金屬產品有持續需求及強勁價格。

本集團的批發業務客戶一般亦為無法直接獲得廢金屬或所需量的廢金屬加工商。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根據有關許可進口量進口的混合廢金屬用於本集團的再生金屬業務。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不得於中國轉售本集團根據有關許可進口量進口而未經首次加工成再生金屬產品的混合廢金屬。因此，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無法且不擬於中國轉售彼等根據有關許可進口量進口的混合廢金屬。本集團透過齊合香港採購未經進一步加工的批發業務銷售所需一切廢金屬(包括單一廢金屬及混合廢金屬)已售予中國、德國及巴基斯坦的客戶。齊合香港可合法進行貿易性質的批發業務，且由於齊合香港已取得質檢總局許可證，故已獲相關授權，可向中國買家轉售廢金屬。

原材料、採購及供應商

本集團再生金屬業務所用的原材料包括主要自歐美混合廢金屬交易商及收集商進口的混合廢金屬。由於本集團所需原材料可購自國際市場，因此本集團並無亦不擬與供應商訂立超過一年的長期合約或持續供應合約，此舉符合行業慣例。鑄造業務方面，本集團主要使用內部供應的再生金屬產品生產鋁錠及銅桿銅線。本集團基於廢鋁或廢銅及鋁錠或銅桿銅線的市場需求，調整鑄造業務的內部原材料供應。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採購原料及供應品總額(包括運輸成本)的77.1%、58.4%及42.0%。本集團與該等供應商已維持二至九年的業務關係。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向最大供應商Delco Asia的採購額分別佔有關年度本集團採購原料及供應品總額(包括運輸成本)的30.5%及18.6%。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原料及供應品總額(包括運輸成本)的14.9%。除Delco Asia及HKM Metal(均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外，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集團或本集團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於營業紀錄期間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任何權益。

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的廢金屬價格因二零零八年年底的環球金融危機而下跌，本集團管理層面臨廢金屬供應商不願意出售廢金屬存貨的處境，但除此以外，本集團自開業以來一直能維持穩定而充足的原材料供應。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混合廢金屬的定價一般根據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等各大交易所的精煉金屬報價升跌而釐定。精煉金屬定價公開且具透明度。買賣雙方決定成交價時會考慮相關交易所的報價。因此，定價對本集團能否採購原料尤其重要。本集團相信，只要採購價與市價大致相符，在正常營運及市場狀況下維持穩定原料採購應無障礙。

儘管本集團認為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的採購困難僅基於突然發生前所未有的短暫特殊情況所致，但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擴大供應商基礎，以減低過度依賴少數重要供應商的風險，並防止日後可能再因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狀況相若的因素而引致任何問題。

加工及生產基地

本集團從事金屬再生業務及鑄造業務的主要加工及生產基地選址於浙江省台州市台州金屬再生園，總佔地面積約200,000平方米。本集團的加工及生產車間、行政及辦公大樓、職工宿舍、貨倉及其他配套設施均設於生產基地。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主要生產及加工線均設於台州設施。

寧波金屬再生園區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開始金屬再生業務。寧波金屬再生園區的物業佔地面積約36,112平方米。本集團租賃於寧波的物業，租期為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為期五年。

多家主要的混合廢金屬再生公司位於台州，而當地獲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稱為「中國再生金屬之都」。

寧波金屬再生園區於二零零一年成立，設有連接港口至工廠的物流及海關安排，負責於再生園區內將廢舊原材料從港口運輸至清關設施。寧波再生園區提供的服務更便於清關。

本集團台州及寧波基地坐享四通八達的道路網絡，包括連接本公司眾多客戶所在的杭州及上海等長江三角洲主要城市的甬台溫高速及上三高速。本集團亦利用與設施分別僅相距約20公里及50公里的台州港及寧波北侖港進口原料。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台州加工基地的混合廢金屬回收處理設施的年度利用率分別為75.6%、73.5%及45.7%^(附註1)，而本集團寧波加工基地的混合廢金屬回收處理設施的年度利用率為3.2%^(附註2)。本集團的寧波生產基地僅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開始營運。

行業概覽

天然礦源有限，日後供不應求的情況勢必與日俱增。根據「十一五」規劃，國務院已重視發展「循環經濟」。此外，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循環經濟促進法》。中國為全球最大廢銅及廢鋁進口國，廢銅及廢鋁進口量分別超過二零零八年全球所呈報總進口量的三分之二及三分之一。

附註：

1. 年度利用率為將混合廢金屬實際產量與經浙江省環境保護科學設計研究院評核的回收金屬產品年度加工能力比較而得出的比率。
2. 年度利用率為將混合廢金屬實際產量與經寧波市固體廢物管理中心評核的回收金屬產品年度加工能力比較而得出的比率。

概 要

本集團認為，中國政府積極發展再生行業及中國勞動力經驗豐富且具成本優勢，故中國廢金屬再生行業將繼續發展，並成為金屬資源的重要來源。

競爭實力

- 中國發展快速的廢金屬再生行業中舉足輕重的主要經營者
- 中國最大的廢電機及銅廢料進口商
- 取得一切所需的資格、批文及證書
- 完善的採購網絡及實力
- 選址靠近碼頭、交通樞紐及主要客戶
- 加工流程設計良好加上生產人員經驗豐富，符合成本效益
- 管理團隊經驗豐富且勤勉盡責
- 有效的環境保護措施及污染監控

業務策略

- 本集團會增購原料以擴充營運規模
- 繼續發展及提升現時加工產能
- 於中國其他地點設立新加工設施，充分利用本集團的國際廢金屬採購網絡，擴大於中國的業務覆蓋範圍，配合國內廢金屬市場的潛在發展並配合中國政府政策
- 憑藉本集團現有採購及客戶網絡，擴大加工處理廢料範圍及增加向現有與目標客戶銷售產品的種類
- 擴大本集團業務範圍，進一步提升採購網絡及實力
- 市場整合及併購機遇

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本集團加工向進口中國的混合廢金屬所得的再生金屬產品。因此，本集團的溢利包括再生金屬產品的售價利潤、進口混合廢金屬的成本以及相關回收及加工費用。

本集團進行混合廢金屬採購及產品銷售乃基於一般營運公司的正常商業考慮及多項因素，主要包括確保有充足混合廢金屬存貨以支持本集團加工及廠房的日常業務營運以及維持足以應付本集團有關時間需要的穩定再生金屬產品存貨及現金流狀況。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購入存貨作投機買賣，以自有關金屬的價格波動獲利。按本售股章程第150頁「業務」一節「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管理」一段的圖A所示，由於本集團在任何市況下仍會採購及銷售原料及產品，故本集團不會集中在市價低或預期會上升時自市場採購混合廢金屬。

混合廢金屬的價格一般隨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等各大交易所精煉金屬的價格波動而改變。本集團的再生金屬產品售價亦會參考該等報價釐定。董事認為，商品價格波動是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營運風險，原因如下：

- 由本集團採購混合廢金屬至再生金屬產品可供出售相隔兩至三個月，期間任何不尋常的商品價格大幅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溢利／虧損；及
- 任何全球商品價格突然暴跌，均會令本集團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跌至低於本集團已支付的成本，可能導致須從本集團溢利撇減存貨價值。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球商品價格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急速下跌，使本集團一般回收及加工業務的原材料及加工產品存貨按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變現淨值而並非按成本入賬。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錄得存貨撥備308,600,000港元及虧損200,100,000港元。隨著二零零九年商品價格回升，本集團的存貨減值撥備已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數撇減。

董事相信，二零零八年底短短三個月內商品價格前所未有地急劇下跌，且並無短期回升，實屬罕見，除非有穩定市場的措施出台，否則本團難以如同其他同樣面對商品價格波動風險的公司般有效應付危機。董事亦相信，本公司與大部分其他公司同樣受近期全球經濟衰退所引致的全球商品價格前所未有且突然下跌的影響。一旦商品價格回復至較平穩(即使仍然偏低)的水平，本集團可馬上作出調整，以較低價格購入混合廢金屬，回收及加工廢料成再生金屬產品，並以較高價格售出再生金屬產品。由於本集團的溢利來自再生金屬產品的銷售價與混合廢金屬價格加運輸、回收及加工成本的差額，故此實際商品價格的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庫務及風險管理活動

儘管本集團已採取下述若干對沖活動，但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並無正式對沖政策。

作為本集團庫務及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購入及有限度出售金屬期貨合約，但此活動並非主要業務。二零零七年，為維持充足存貨，本集團購入銅期貨以補充實際存貨，至二零零七年末本集團成功增加存貨後，此措施已陸續停止。本集團並無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商品價格高峰期時購入任何金屬期貨，原因是該期間本集團能透過銷售再生金屬產品獲得現金流量及溢利。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近期金融危機爆發的非常時期，本集團審慎地決定繼續正常營運，惟須因應流動資金減少、再生金屬產品的可變現價格下降以及現金流量緊縮而調整。本集團繼續銷售再生金屬產品以獲得現金流量應付本集團營運資金的需要，同時亦積極購入期貨，但在大部分情況下，所購入的期貨數量大多相當於本集團的再生金屬產品銷量。在商品價格暴跌後數個月內，銅現貨及銅期貨價格的差距最為明顯時將，該等交易有助本集團將上述期間的存貨及所產生的大額現金流量變現。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五月現貨及期貨價格幅度收窄時逐步減少購入金屬期貨。此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商品價格逐步止跌，而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採購的混合廢金屬已加工及出售。

本集團的對沖政策

鑒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的金融危機令本集團大受打擊，故本集團決定訂立正式對沖政策，主要由執行董事負責實施。為籌備上市，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起採納正式對沖政策，以加強本集團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管理，目的為(i)致力鎖定溢利、固定本集團利潤率及維持本集團產品售價以減低商品價格風險；(ii)確立有效風險監控制度；(iii)為本集團營運維持適當存貨水平；(iv)定期評估本集團商品價格的風險管理程序；(v)每年進行內部控制、存貨管理及商品風險管理程序的獨立審核以確保符合本集團對沖政策。

經考慮(i)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投機買賣活動的業務模式；及(ii)以上商品價格風險管理程序，獨家保薦人認為上市後本集團的商品價格風險管理程序充足有效。

有關本集團上市後的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管理政策詳情，請參閱本售股章程「業務－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管理」一節。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售價為每股2.78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2.43港元至每股3.13港元的中間價)，則本集團估計扣除包銷費用及預計應付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41,100,000港元。本集團現時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一 約320,6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281,200,000元，即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0%)用作購買原料。所得款項淨額的50%會用作於九個月期間購買額外原料，以根據本售股章程「業務－業務策略」一節所述預期產量提升的目標維持一般商業營運。指定用作採購原料的所得款項會分別存入指定作特定用途的獨立銀行賬戶，本集團亦會實施正式內部監控程序，讓本集團董事能密切監控該等所得款項的應用，確保該等所得款項不會用作投機買賣。有關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細節，請參閱本售股章程第155頁「業務－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管理」一節「監督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程序」一段。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已清關的混合廢金屬實際進口量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已動用161,507噸已批准進口量。因此，根據二零一零年的已批准總進口量470,000噸計算，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尚未動用的餘下已批准進口量為308,493噸。如無不可預見的情況，董事相信本集團現時有足夠的進口量供本集團動用根據現有計劃用作採購原料的所得款項。倘本集團擬進口數量超過現時已批准進口量的混合廢金屬，則會根據《廢物進口環境保護管理暫行規定》所載的規定提出所需的申請。任何需要進口許可證或證書的進口原料(按本售股章程第100頁「法規和規章」一節中「關於本集團業務所需的資格、許可證或證書的中國法律規定」一段所述)，受制於相關時間確定的許可進口量。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表示，根據有關當局頒佈的評估準則、本集團於過去年度獲批准的進口量及有關當局評估的本集團處理能力計算，倘其他批准的總進口量及現有已批准進口量不超過當時有關當局評估的本集團處理能力，則本集團於需要時獲得額外許可進口量並無法律障礙。有關相關政府部門授出許可入口量的條件，請參閱本售股章程第100頁「法規和規章」一節中「關於本集團業務所需的資格、許可證或證書的中國法律規定」一段。本集團增加原料採購額時亦會增加再生金屬產品的加工量以及銷量，以實現本集團作為部分對沖政策所採納的90日目標存貨周轉日數。由於本集團再生金屬產品乃作為商品售予客戶，並參考知名交易所(如倫敦金屬交易所及上海期貨交易所)所報提煉金屬的價格，故本集團再生金屬產品的銷售乃基於本集團的出售意願，經考慮各項交易的利潤、該等銷售於盈虧下降時的迫切程度以及銷售時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等多項因素而定。此外，本售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所載CRU Strategies的市場研究亦顯示該等再生金屬產品的消耗及需求未來將會增長；

概 要

- 約128,2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12,500,000元，即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0%)用作通過合資企業及／或併購進一步擴大採購網絡及提升能力。本集團於評估合營企業及／或收購目標時將考慮的標準包括該等合營企業及／或收購目標會否(a)加強本集團採購網絡；及(b)減低本集團原料成本。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識別任何合資企業及／或併購目標；
- 約80,1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70,300,000元，即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2.5%)用作提升寧波現有加工及生產基地產能及於本公司認為適當的中國其他城市建立新生產基地。有關本公司的擴充計劃，請參閱本售股章程第121頁。按本售股章程第136頁「業務」一節中「加工及生產能力」一節所披露，本集團台州生產基地混合廢金屬回收設施的生產利用率自二零零八年的73.5%下跌至二零零九年的45.7%。年度利用率減少是由於(a)本集團於營業紀錄期間的年加工產能不斷增加；(b)金融危機導致商業活動全面下滑；及(c)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生金屬產品可變現價格減少及行業供應過剩(二零零八年底全球市場的再生廢金屬產品價格方自谷底反彈，至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度情況才開始改善)導致銷售額下降的綜合影響所致。然而，按本售股章程第136頁「業務」一節中「加工及生產能力」一節所披露截至二零一零年底台州的再生金屬產品、銅桿銅線及鋁錠預計產量以及寧波的再生金屬產品預計產量計算，董事目前預期台州及寧波再生金屬產品的利用率將分別增至64.5%及87.5%。董事目前亦預期齊合鑄造的銅桿銅線及鋁錠生產利用率會分別增至50%及33.3%。因此，為準備本集團的未來增長，董事現時預計本集團需要再進一步擴充其加工及生產能力。本集團於評估成立新生產設施的位置時將考慮的標準包括(a)地方政府的支持(包括海關及清關以及環保機構的支持)；(b)毗臨中國工業較發達地區(如華南珠三角地區、華東長三角地區及華北渤海區域)的港口設施、鐵路及高速公路網；(c)可享有稅務優惠(如適用)；及(d)鄰近潛在客戶(包括鋼鐵廠及銅類相關產品生產商以及需求本集團所生產產品的行業)。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物色任何建立新加工及生產設施的地方；
- 不多於約50,0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43,900,000元，即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8%)用作償還股東貸款，且就此而言，建銀國際持有存入其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結算賬戶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50,000,000港元。本公司已向建銀國際授出不可撤銷指示，待全球發售全面成為無條件的情況下，建銀國際可於上市後直接利用該等款項償還股東貸款；及
- 餘額約62,2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54,600,000元，即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9.7%)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概 要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不足為上述用途融資，則本集團會透過營運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等多個渠道提供餘下資金。本集團現認為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他融資來源可為上述用途提供足夠資金。

倘超額配股權獲全數行使，而發售價最終定為指標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78港元至3.13港元的最高價，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約101,100,000港元及約198,700,000港元。本集團董事計劃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作(a)增購原料；(b)透過合資公司及／或併購進一步加強採購網絡和產能，及(c)擴充寧波現有生產基地的加工及生產能力，並於本集團認為適合的其他中國城市興建新生產基地。

倘超額配股權獲全數行使，而發售價最終定為指標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43港元至2.78港元的最低價，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約3,500,000港元及約101,100,000港元。本集團董事計劃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作(a)增購原料；(b)透過合資公司及／或併購進一步完善採購網絡及提高產能；及(c)擴充寧波現有生產基地的加工及生產能力，並於本集團認為合適的中國其他城市新設生產基地。

倘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售價最終定為指標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78港元至3.13港元的最高價，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零港元及約84,800,000港元。本集團董事計劃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用作(a)增購原料；(b)透過合資公司及／或併購進一步加強採購網絡和產能，及(c)擴充寧波現有生產基地的加工及生產能力，並於本集團認為適合的其他中國城市興建新生產基地。

倘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售價最終定為指標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2.43港元至2.78港元的最低價，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減少約84,900,000港元及零港元。在該情況下，本集團董事計劃將按比例減少用作上述計劃的所得款項(惟股東貸款則會悉數償還)，而本集團將以內部現金資源及／或額外借貸(如合適)支付該等差額。

本集團或會將毋須即時用於上述用途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存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及／或持牌銀行作短期計息銀行存款及／或國庫券、商業票據及銀行承兌匯票等貨幣市場工具。

營業紀錄期間之營業紀錄

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基準編製於營業紀錄期間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應與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概 要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收益	1,798,332	100.0%	2,505,168	100.0%	2,339,243	100.0%
銷售成本	(1,683,399)	93.6%	(2,740,007)	109.4%	(1,784,806)	76.3%
毛利(虧損)	114,933	6.4%	(234,839)	-9.4%	554,437	23.7%
其他收入	1,217	0.1%	8,501	0.3%	5,711	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23,710	1.3%	37,050	1.5%	98,200	4.2%
分銷成本	(709)	0.0%	(1,700)	-0.1%	(1,757)	-0.1%
行政開支	(14,799)	-0.8%	(28,137)	-1.1%	(34,917)	-1.5%
其他開支	—	0.0%	(10,575)	-0.4%	(5,657)	-0.2%
財務成本	(18,431)	-1.0%	(41,598)	-1.7%	(28,823)	-1.2%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5,921	5.9%	(271,298)	-10.8%	587,194	25.1%
所得稅(開支)抵免	(22,958)	-1.3%	71,166	-2.8%	(167,540)	7.2%
年內溢利(虧損)	82,963	4.6%	(200,132)	-8.0%	419,654	17.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 匯兌差額	17,540	1.0%	11,658	0.5%	3,481	0.2%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100,503</u>	<u>5.6%</u>	<u>(188,474)</u>	<u>-7.5%</u>	<u>423,135</u>	<u>18.1%</u>

下表載列營業紀錄期間倘未計及存貨撥備之年內毛利及溢利，惟僅供說明：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未計存貨撥備之毛利	<u>114,933</u>	<u>6.4%</u>	<u>73,774</u>	<u>2.9%</u>	<u>245,824</u>	<u>10.5%</u>
未計存貨撥備之 年內溢利	<u>82,963</u>	<u>4.6%</u>	<u>31,936</u>	<u>1.3%</u>	<u>187,587</u>	<u>8.0%</u>
(存貨撥備)撥回存貨撥備	<u>—</u>	<u>—</u>	<u>(308,613)</u>	<u>12.3%</u>	<u>308,613</u>	<u>13.2%</u>

概 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預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由董事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賬目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餘下兩個月的業績預測編製。該預測編製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基準在各重大方面均與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全文載列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所概述本集團現時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並以下列主要假設為基準：

- (a) 本集團經營業務、本集團客戶從事業務或本集團出口產品或進口零件及原料之任何國家、地區或行業，現時政府政策或政治、法律(包括修訂法例、規例或規則)、財政、市場或經濟狀況不會出現重大改變；
- (b) 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貨幣匯率、利率及關稅和徵費不會出現重大波動；
- (c) 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任何適用於本集團之稅基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改變；及
- (d) 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不會因董事無法控制之任何不可抗力事件、不可預見因素或不可預見理由而嚴重中斷，包括但不限於發生天災或災難(如水災及颱風)、疫症或嚴重意外。

本集團董事向聯交所承諾，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1.18條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預測綜合溢利(附註1).....不少於152,000,000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附註2).....不少於0.15港元

附註：

1. 上述溢利預測的編製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三。
2.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測綜合溢利除以合共1,000,000,000股股份計算，並假設六個月期間已發行股份，惟並無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因可能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概 要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測綜合除稅前溢利的敏感度分析

下列表格說明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集團的銅相關、鋼相關及鋁相關產品平均售價波動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測綜合除稅前溢利(「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預測除稅前溢利」)的影響分析，並假設其他計算數據(包括固定及可變成本)不變：

產品價格		產品價格 波幅 (%)	相應的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波幅 (%)
廢銅	銅桿銅線 (每噸港元)			
41,555	52,744	(5.0)	199,930	(5.0)
43,742	55,520	—	210,539	—
45,929	58,296	5.0	221,148	5.0

產品價格		產品價格 波幅 (%)	相應的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波幅 (%)
廢鋼	(每噸港元)			
3,096		(5.0)	205,619	(2.3)
3,259		—	210,539	—
3,422		5.0	215,459	2.3

產品價格		產品價格 波幅 (%)	相應的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波幅 (%)
廢鋁	鋁錠 (每噸港元)			
13,538	15,912	(5.0)	205,942	(2.2)
14,250	16,749	—	210,539	—
14,963	17,586	5.0	215,136	2.2

廢銅	產品價格				產品價格 波幅 (%)	相應的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預測 除稅前溢利 波幅 (%)
	銅桿銅線 (每噸港元)	廢鋁	鋁錠	廢鋼			
41,555	52,744	13,538	15,912	3,096	(5.0)	190,413	(9.6)
43,742	55,520	14,250	16,749	3,259	—	210,539	—
45,929	58,296	14,963	17,586	3,422	5.0	230,665	9.6

概 要

全球發售統計數據

	根據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2.43 港元計算	根據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3.13 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附註1)	2,430,000,000 港元	3,130,000,000 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	0.97 港元	1.14 港元

附註：

1. 股份市值乃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後當時已發行1,000,000,000股股份計算，惟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或將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或本公司可能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六「股東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2.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已作出本售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一段所述調整，乃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完成當時已發行的1,000,000,000股股份及相關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43港元及3.13港元計算，惟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或將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售股章程附錄六「3.股東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

倘全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則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增至1,037,500,000股股份，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或將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執行人員、職員及董事有條件授出可按等於發售價的行使價購買股份的購股權。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2,140,000股，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當時已發行股份約1.21%。倘悉數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上市後每股盈利將會攤薄。

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有條件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所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完成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當時(不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股份)全部已發行股份10%，相等於100,000,000股股份。可能因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所採納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適用)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概 要

購股權計劃旨在嘉許本集團若干僱員、執行人員、職員及董事以及其他人士對本集團發展所作貢獻，向參與者提供機會購買本公司私人股票，激勵彼等提升業績表現及效率，並吸納或留任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至關重要之參與者。有關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承授人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六「有關董事、主要股東及專家的其他資料—6.購股權計劃」一節。

股息政策

股息僅可以相關法例所容許的可分派溢利派付。用作分派股息的溢利不可重新投資於本集團業務。本集團不保證可按計劃所述數額宣派或分派股息，亦不保證會否宣派或分派股息。本集團過往的股息分派紀錄未必會作為決定本集團日後宣派或派付股息多寡的參考或基準。

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支付或宣派股息。日後會否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決定及股息數額須視乎多項因素，包括營運業績、財政狀況、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現金股息情況、未來前景及其他本集團認為重要的其他因素而定。

在符合上述因素的情況下，本集團現擬建議向全體股東作出分派，金額不少於全球發售後各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可分派純利的25%。股份現金股息(如有)將以港元支付。其他分派(如有)將以本集團董事認為合適的方式向股東支付。

風險因素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風險因素，有關概要載於本售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該等風險因素分類如下：

有關行業的風險

- 金屬再生行業過往有明顯周期變化，日後亦當如是。二零零八年底，廢金屬價格持續下跌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 商品價格持續暴跌或會嚴重不利本集團原料(包括混合廢金屬)的供應
- 本集團面對有關商品價格變動的重大風險，未必能有效抵禦該風險
- 本集團面對貨幣匯率波動風險
- 本集團面對有關利率變動的重大風險，未必能有效抵禦該風險
- 本集團利潤及經營業績或會因原料價格上漲而受影響

概 要

- 中國金屬再生行業競爭形勢的任何轉變或會影響本集團利潤率及業務前景
- 低毛利率
- 本集團的營運須遵守綜合環保法規並且因遵守相關法規涉及龐大開支
- 全球金融危機及金融市場衰退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 本行業的現有相關法規及政策變更，可能令本集團須為遵守更嚴格的法律及規則而增加成本，因而對本集團的增長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 本集團業務受季節性影響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風險

- 倚賴中國市場
- 未能一直持有本集團業務所需的資格、許可證或證書及／或無法維持或增加本集團混合廢金屬的進口量會不利本集團業務
- 本集團混合廢金屬業務的發展，取決於本集團能否擴大加工基地及增加採購額
- 失去主要供應商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 本集團產品售價波動或會不利本集團的業績
- 本集團現時計劃將大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購買原料
- 本集團未必可實行未來計劃
- 本集團或須承擔在加工及生產基地所發生工業意外的有關責任
- 本集團業務涉及營運風險及其他不可預見的風險，未必獲本集團的保險充分保障甚至完全不受保障
- 未能滿足營運資金需求會不利本集團業務及打擊本集團保持或提升業務增長的能力
- 營運相當倚賴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 本集團董事會或無與有效實施對沖政策直接相關的充足經驗
- 本集團董事會或無與有效監督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直接相關的充足經驗

概 要

- 倘無法在本集團設施維持有效的品質監控系統，或會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營運的嚴重中斷會對收益及利潤有不利影響
- 控權股東的利益或會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
- 本集團未必能維持與過往相若的發展速度
- 倘本集團未能有效管理發展，或會對業務有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企業架構或會限制自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收取股息的能力
- 本集團供應商或會要求嚴格遵守彼等的信貸期
- 本公司租用的寧波加工基地尚未取得必要的房屋所有權證

有關中國的風險

- 中國經濟、政策及法律發展與政府政策或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 中國法律體系存在不明朗因素，或會限制對股東的法律保護
- 人民幣匯率波動或會不利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 有關貨幣兌換的政府法規及人民幣波動或會嚴重影響本集團以外幣向其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及就股份應付股息的價值
- 實施勞動合同法、勞工成本增加及日後勞資糾紛或會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盈利能力
- 或會難以在中國執行判決
- 中國有關離岸控股公司向中國公司投資及貸款的規定或會阻延或禁止本集團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向本集團成員公司額外注資或貸款
- 新頒佈的中國稅法或會影響本集團及股東所收股息的稅項豁免，並增加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稅率
- 相關中國規管機構並無明確頒佈併購規定的詳細實施辦法

有關全球發售的風險

- 股份先前並無公開市場，流通量可能偏低
- 發售價未必反映當前交易市場的價格，且股份市價或會波動
- 全球發售投資者的投資會即時攤薄
- 任何主要股東日後銷售股份或大量出售股份會對股份價格有不利影響
- 難以預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倘本集團未達到市場預期，股份價格或會下降
- 以往的股息政策及過往宣派的股息不應視為日後股息的指標
- 本集團無法保證本售股章程所載摘錄自政府官方刊物的若干資料的事實及統計數據準確
- 前瞻性陳述未必準確